附件

重庆市黔江区水利局

关于开展黔江区2019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的自评情况的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前期准备

根据重庆市水利局《关于开展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和后期扶持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渝水办后扶〔2020〕3号）和《重庆市2019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和后期扶持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要求收集相关资料，具体收集资料如下：

1．黔江区制定的有关后扶政策配套文件（有关人口管理、项目管理、资金管理、财务管理、监督检查、规章制度等）；

2．黔江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扶“十三五”规划报告及审批文件；黔江区老窖溪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规划（2019-2020年）及审批文件；

3．2019年度移民后扶人口动态管理及新建水库后扶指标核准文件；

4．2019年直补资金发放花名册，移民建档贫困户花名册；

5．2019年度市财政局下达的资金预算文件，2019年度项目年度计划批复文件、区县财政部门的资金分解文件；

6．2019年度移民后扶资金财务资料：台帐、帐簿、凭证等（含三峡）；

7．2019年度实施的移民后扶项目台帐和档案资料（包括批准文件，立项文件、批复文件、设计报告、监理报告、招标文件、合同文件、竣工报告、支付凭证、竣工结算和审计决算资料、项目移交资料等）；

8．2019年度移民后扶统计报表、年度总结报告；

9．2019年度接受上级相关部门稽察、审计等监督检查及整改资料，本级开展的监督检查情况；

10．区县2019年度后扶资金绩效目标申报材料及自评表；

11．2019年度移民信访维稳预案，信访工作总结报告。

（二）组织过程

我局在2020年6月10日收到重庆市水利局《关于开展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和后期扶持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渝水办后扶〔2020〕3号）后，主要领导立即召集财务科、移民服务中心、润民公司针对通知要求部署工作任务，要求必须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会后财务科、移民服务中心、润民公司根据通知内容与黔江区财政局衔接确认涉及我区的资金文号渝财农〔2018〕227号、渝财农〔2018〕229号、渝财农〔2019〕82号等3个文件下达的全部资金共计1990万元，后经重庆市财政局渝财农〔2019〕164号追减110.17万元后实际到账1879.83万元。移民服务中心根据资金文号对照《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关于黔江区2019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包干指标资金和项目资金建设投资实施计划的批复》（黔江府〔2019〕39号）、《重庆市黔江区水利局重庆市黔江区财政局重庆市黔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黔江区2019年度第二批及2020年度第一批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建设实施计划的通知》（黔江水利发〔2020〕20号）确认我区资金计划分解为8个目标实施，其中2019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发放移民1900人、建设移民美丽家园项目1个、建设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7个、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工作专项补助经费5万元。根据建设实施计划对实际完成情况进行统计、对移民群众满意度进行调查，然后进行了自我评价。

二、 资金分配（资金下达、支出方向等）

重庆市财政局于2018年11月30日下发《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跨省际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18〕227号）下达黔江区预算指标22万元、《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大中（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18〕229号）下达黔江区预算指标1624万元、2019年7月26日下发《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19〕82号）下达黔江区预算指标344万元，2019年12月20日下发《重庆市财政局关于调减提前下达2019年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19〕146号）追减黔江区预算指标110.17万元，累计实际下达黔江区预算指标总计1879.83万元。分别用于2019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发放114万元，2019年度家庭种养殖业项目178.98万元，箱子岩电站库区老虎槽至凉水井公路硬化工程236万元，箱子岩电站库区神仙屋基至白果坪公路硬化工程206万元，黔江区箱子岩电站库区阿蓬江镇细水村环境治理工程135万元，黔江区箱子岩电站库区阿蓬江镇大坪村斑鸠涵至富家沟公路硬化工程210万元，黔江区箱子岩电站库区阿蓬江镇大坪村草圭堂至曹家公路硬化工程405.02万元，黔江区太极水库库区白土乡安堡村一二组等七个组入户路硬化工程169万元，黔江区城南街道一心社区大沟至茶叶堡公路硬化工程321万元，重庆市黔江区白石镇盖坪水库补水工程10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工作专项补助经费5万元。累计实施计划投资1990万元，超出下达资金部分110.17万元通过后扶结余资金解决。

四、项目管理情况

（一）组织实施

1.组织机构

黔江区水利局内设移民服务中心专门负责大中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所有相关工作，内设财务科进行专门的资金管理，组织机构健全，职能分工明确。

2.管理制度

我局严格按国家要求制定了后期扶持人口核定和动态管理、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及财务规章制度等配套政策。

3.后期扶持人口核定和动态管理

我局直补到人建档立卡完整，能核定到人的扶持人口严格实行了动态管理。

（二）资金安全

1.资金管理

我局分别于5月7日、7月15日、10月9日、12月29日按季度发放2019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补助资金发放对象、时限和程序合规。

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和使用范围合规，预决算及财务会计工作规范，不存在弄虚作假或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违规问题。

2.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过程中实行了公开公示、移民参与和监督，实行了建设项目法人责任制、建设工程监理制、建设项目招投标制、建设项目合同制等项目建设“四制”，档案管理符合制度规定。

（三）监督检查

1.稽察（审计）工作

重庆市水利局于2020年1月10日至1月13日对我区2016-2018年后期扶持综合项目进行了稽查并指出稽查中发现的主要问题，我局按照稽查会议精神，立即督促各参建单位针对稽查所指出的整改问题进行整改，目前整改工作进行中，我局将严格按照市水利局要求于2020年6月30日前整改完毕并将整改回复上报市水利局。

2.监测评估工作

我局按规定开展监测评估工作并按时报送成果，监测评估成果质量高并得到运用。

（四）信息统计

1.信息统计工作

我局按规定开展后期扶持实施情况统计工作并按时报送统计报表，填报内容完整，信息系统数据做到了及时更新。

2.材料报送

我局按要求按时报送各种材料，后期扶持工作未受到省部级以上媒体或简报宣传。

（五）绩效管理

1.填报质量

绩效指标填报准确、完整。

2.报送时效性

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自评材料。

五、分析评价

根据重庆市水利局《关于开展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和后期扶持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渝水办后扶〔2020〕3号）和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绩效评价评分标准，我局认真对照绩效评价自评标准，确定自评分值，我局2019年度绩效评价自评分得分为100分。